

唐缺沉寂四年的爆发之作，
2015年最受期待的长篇奇幻小说！

觉醒日

AWARENESS DAY

3

一个道士之子的神秘传承之路，几个中国古世家的神秘法术对决！

历史记载的几千年前的生物到底是什么？

一个天生背负古魔封印秘密的少年，带你重新认识这个恐怖的世界！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Beijing United Publishing Co., Ltd.

唐缺〇著



觉醒日

唐缺◎著

→ AWARENESS DAY ←

3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Beijing United Publishing Co.,Ltd.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觉醒日. 3 / 唐缺著. — 北京：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2015.10

ISBN 978-7-5502-6325-3

I. ①觉… II. ①唐…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5) 第235256号

觉醒日. 3

作 者：唐 缺

责任编辑：夏应鹏

版式设计：刘珍珍

封面设计：天行云翼·宋晓亮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出版
(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83号楼9层 100088)
北京京都六环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字数306千字 700毫米×980毫米 1/16 印张18.5
2015年11月第1版 2015年11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5502-6325-3

定价：29.80元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如发现图书质量问题，可联系调换。质量投诉电话：010-82069336



3

目 录

C o n t e n t s

序章 西藏凶画.....	001
第一章 幻境.....	009
第二章 我们都是疯子.....	031
第三章 我们的世界.....	057
第四章 雪夜.....	089
第五章 疲于奔命.....	111
第六章 恐怖重现.....	137
第七章 血色的平安夜.....	159
第八章 实验场.....	183
第九章 天国.....	209
第十章 考验.....	237
第十一章 觉醒.....	259
尾声.....	285

◆序章◆



西藏凶画

当这一天中的第一个顾客走进店铺的时候，尼古拉并没有对他产生太大的兴趣。这个人形容枯槁，穿着一件破破烂烂的羊毛外衫，鞋尖几乎要被磨平了，虱子正从他长裤上的破洞里钻出来。他手里拿着一个长方形的物体，长约八十厘米，宽半米左右，用厚厚的破布包裹着。

一看就是个来兜售家族收藏画作的潦倒穷汉，尼古拉迅速做出了判断。1348年开始的那次黑死病大瘟疫，让巴黎的人口足足减少了一半，许多曾经富裕的家庭因此而衰败。瘟疫结束后，尼古拉在毗邻圣雅克教堂的代书人大街上开了一家抄书店，同时也收售旧书。这些年里，不断有落魄子弟来店里出售一些家族藏品，以换取微薄的口粮，而尼古拉的回答总是大同小异。

“先生，您如果是想要卖画的话，可能找错地方了，”尼古拉说，“我的店只收购书籍。您可以去……”

来人摇了摇头：“尼古拉先生，这幅画……也许整个巴黎只有您能看得懂。除了您，我想不到还有别人会对它感兴趣。”

“它对您可能意义非凡。”怪客补充说。

这个回答让尼古拉很意外。他知道，自己的确是一个奇怪的人，喜欢研究神秘事物，喜欢搜罗珍稀的古籍，喜欢钻研古代文字和古代符咒，或许，还有一些隐藏于内心深处的狂热野心。但同时，他也是一个孤僻的人，身边几乎没有朋友，找遍这座城市只怕也找不到几个和他有过深入交谈的人。在大多数人眼中，他只是一个普普通通的、不太招人喜欢的抄写员。

然而这个衣衫褴褛的怪客，却似乎对他相当了解。

尼古拉想了想：“好吧，让我先看看这幅画。”

对方小心翼翼地关上店门，然后一层一层地揭开了裹在外面的破布。当画的一角露出时，尼古拉注意到画框并不如他想象中古旧，看样子这幅画最多也就有二三十年的历史，不会是什么值钱的东西。他不禁在心里叹了口气，开始盘算应该怎样把这个怪客打发走。

然而，当破布完全被扯掉，画上的图案露出来之后，尼古拉惊呆了。他的心跳骤然加速，死死地盯着这幅画，过了好久才开口说道：“我从来没有见到过这么奇怪的一幅画，从来没有见过。”

怪客看着他，并没有回应。尼古拉把画框小心地靠在桌上，仔细看着，犹疑地说：“这幅画的确有点意思，我是说，我真的从来没有见过这么恐怖、这么怪诞的画作。不过，技法远远谈不上好，只是业余水平，肯定和名家无关。出于猎奇的心态，我可以买下这幅画，但是价钱……”

说到这里，他的声音骤然停止了，视线聚焦到了画面右下方的一处小小角落。他的眼睛一下子瞪圆了，呼吸变得急促，脑袋里仿佛有什么东西在轰鸣，让他简直有一种血管都要爆裂的感觉。

“我的上帝啊……”尼古拉喃喃自语着。

在这幅被他评价为“恐怖、怪诞而画技不佳”的油画的右下角，原本应当是作者签名的地方，并没有任何法文、英文、意大利文或其他的欧洲文字。那上面是一串奇特的文字，字迹扭曲而怪异，即使找遍全欧洲的学者，恐怕也找不到任何人能够辨识它们，遑论解读。

尼古拉也无法解读它们的含义，然而，他曾经见到过类似的古怪文字。事实上，这样的文字已经在他的心里缠绕了好几年，让他绞尽脑汁，食不甘味。他时常在睡梦里见到这些精灵一样的符号在他的眼前跳跃，挖苦他、嘲笑他。在几年前那次无比幸运的意外收获之后，尼古拉距离自己的梦想之国只差一道门了，而这些难以索解的文字，就是打开大门的钥匙。

“请你告诉我这幅画的来历。”尼古拉深吸了一口气，努力用镇定的口吻说。

“这幅画的作者，是波代诺内的僧侣奥多里克。”怪客说。

“波代诺内的僧侣……奥多里克？”尼古拉觉得这个名字听起来有些耳熟。他回忆了一小会儿，忽然身子轻轻地抖了一下，“是那个进入东方神秘雪域的意大利人？”

“是的，他就是第一个进入那片雪域的欧洲人，”怪客点点头，“那片神秘的高原之地，被人们称为西藏。奥多里克的这次开拓之旅为他赢得了广泛的声誉，但人们并不知道，在他的内心深处，竟保留着一个与西藏有关的绝大秘密。他在临死之前，隐晦地把这个秘密告诉了一位医生，那就是我的父亲……”

奥多里克是天主教圣方济各会修士，也是著名的旅行家，一生中踏足过很多地方，而其中最为有名的经历是他到过古老的东方之土——中国，甚至曾经在中国的都城居住过三年。1328年，他进入了西藏，是史上公认的第一位踏上西藏土地的西方人。在写给罗马教会的书信里，奥多里克对这片从无外人涉足的雪域高原做出了许多描述，比如：“拉萨的所有建筑都涂成了黑白两色，街道均用石板铺设。这里绝对禁止杀生，城外的人都居住于牦牛毛织成的帐篷中。”

“这里的时尚是这样的：妇女的头发梳成一百多根辫子。她们长着野猪一样尖长的牙齿。

“这里的另一个风俗是：如果一个人的父亲去世了，那么这个人会说：‘我愿意保留我父亲的记忆。’因此，他把这一地区周围的祭司、僧人、乐师和所有的邻人亲属召集在一起。这些人高高兴兴地把尸体抬进村子。他们准备好一张大台子，祭司们在台子上把尸体的首级砍下来，递给死者的儿子。死者的儿子及其所有人齐声多次为死者祈祷。祭司将尸体切成碎块。他们得到一些碎块后，就返回了市内，他们边走边祈祷……在此之后，鹰从山顶飞下来，纷纷啄食人肉，然后腾空而起。这时，所有人齐声高呼：‘看哪，这个人是个圣人，神使降临把他带进了天国！’这种方式使死者的儿子感到得到了极大的荣誉。神使以这种令人称道的方式使其父亲超生，他目睹了这一切。为此，他取来其父的头颅，马上煮了吃掉，并且用头盖骨制成饮酒器皿。他及其家人总是虔诚地从头盖骨碗中汲取其父的记忆。他们的这种做法表达了对其父的最高尊崇。”

这些描述让欧洲人了解到了一个充满魔幻色彩的全新而未知的世界，奥多里克也赢得了巨大的声誉。但从西藏归来后，他的身体状况开始越来越差，从此再也没有四处游历。他越来越神经质，经常在午夜尖叫着从噩梦中醒来，然后一整个晚上不敢睡觉。僧院里的人们纷纷猜测，也许是因为他在西藏遇到了什么极度可怕的事物，把恐惧的种子植入了他的灵魂深处，不但摧毁了他的精神，也拖垮了他的肉体。

在生命中的最后一年里，奥多里克忽然开始痴迷于绘画。他年轻时曾经

学过一段时间油画，但并不算精通，不过此刻僧侣们也无从分辨他的画技到底是优是劣，因为没有人能看到他到底画了些什么。他在作画的时候总是紧闭房门，不让其他人进入，休息时也始终用布把画架遮住。他几乎足不出户，寸步不离那个小小的房间，为他送饭的青年僧侣只要稍微靠近那幅画，他那浑浊的双目中就会放射出狼一样凶狠的目光。

唯一一个能接近他的人是法国医生贝尔纳，他每隔一段时间就会来到僧院为奥多里克检查身体，尽管仍然不被允许触碰那幅神秘的画作，奥多里克偶尔会和他进行一些交谈。年迈的修士在大多数情况下神志都很清醒，但有时候，他会忽然陷入一种近似谵妄的状态，嘴里说出一些奇怪的话。

“我所描述的西藏，都是谎言。”有一次，奥多里克忽然说。

“您在说什么？”贝尔纳一时间没有反应过来。

“我的确到了西藏，但根本没有去往拉萨，”奥多里克说，“我写给教会的信里所提到的西藏见闻，大部分都是道听途说，甚至有些完全是我自己瞎编的。”

贝尔纳很吃惊，想要再深入询问，奥多里克却缄默了。过了些日子，奥多里克在接受了贝尔纳实施的放血疗法后，虚弱地躺在床上休息。突然间，他又说了一些奇怪的话。

“我没有到过拉萨，但我到过更加奇怪的地方。”奥多里克说。

“什么地方？”贝尔纳急忙问。

“西藏的秘密并不在拉萨那样的城市，而是在那些吃人的大雪山里，在那些连牦牛都难以生存的不毛之地中，”奥多里克的呼吸急促，“人间是没有秘密的。所有的真相，都藏在地狱里！藏在魔鬼统治的领域里！”

“地狱……魔鬼？”贝尔纳只觉得一阵寒意从背脊上涌起，“您到底指的是什么？”

奥多里克已经昏睡过去，没有再说话。

此后的日子里，奥多里克又断断续续地在这样神志迷糊的状态下吐露过一些不知是真是假的惊人之语。贝尔纳从这些只言片语里大致理出了一个轮廓：奥多里克的确曾经游历西藏，但并不像他在信件里所描述的那样，曾经进入过这片高原的中心——拉萨。然而，相比起拉萨，他却到过另外一个更加凶险、更加令人难以捉摸的地方。按照他的说法，“是魔鬼的使者把我带到

那里去的”。

至于在那个“魔鬼统治的领域”到底发生了什么，奥多里克却又不肯说。但从老僧侣对他那幅画作如此看重来判断，贝尔纳有了一个隐隐约约的猜测：那幅画上的内容，也许就是旅行家在西藏的惊心动魄的遭遇，也许就是把他吓得不停陷入梦魇的那个恐怖的事物。

除此之外，奥多里克甚至还有一些渎神的言论，什么“上帝是不存在的”“上帝不可能创造一个由魔鬼来统治的世界”，听得贝尔纳一阵阵心里发寒，好在这些胡乱的呓语没有被其他僧侣听到。

几个月之后，奥多里克终于完成了那幅画。他自己做了画框，然后把整幅画包裹起来，依然不让旁人接近。而这幅油画仿佛也耗尽了他剩下的心血与精力，他的身体开始迅速衰弱下去，终于一病不起，贝尔纳想尽了办法也没能挽救他的生命。

临终之际，在修士们念诵祷文的“嗡嗡”声中，奥多里克的眼睛一直圆睁着，目光仿佛要透过僧院的天花板，一直望到遥远的东方，望到那些摧毁他的灵魂与信仰的恐怖事物。当祷文念完后，他吃力地挪动着枯瘦如柴的右手，用尽全力抬起食指，指向贝尔纳。

贝尔纳会意，来到他的身畔，俯下身子，把耳朵凑到他嘴唇边。奥多里克的嘴艰难地蠕动着，艰难地挤出几个字，声音细若蚊鸣：“画……给你……”

“我明白了，”贝尔纳点点头，“安息吧！”

奥多里克的嘴角带着奇怪的笑容，目光里的生命之火逐渐熄灭。贝尔纳转过身，带走了那幅画。

回到家里，他点燃壁炉，想要把这幅画直接扔进火堆里，因为他忘不了奥多里克眼神里那种直到死去都无法消逝的惊惧。贝尔纳只是一个平凡的人，不想给自己的生活增添任何莫名的负担。那些万里之外的蛮荒之地，无论发生了什么，都和他没有关系。

然而，仿佛是真的有魔鬼藏在暗处释放出诱惑的毒雾，在即将松手的一刹那，贝尔纳鬼使神差地犹豫了。他在原地站了有好几分钟，直到举着画框的双手酸痛难忍，这才狠狠地一跺脚，把画框从壁炉旁撤回。他喘着粗气，把画放到桌上，似乎是怕自己反悔，用近乎粗暴的动作三两下扯掉了包在外面的布条，露出了藏在里面的油画。

然后他就一把捂住了自己的嘴，一种难以名状的恐惧感像水银一样流遍全

身。即便是作为一个医生，他从来没有想到过，自己会看到这样可怕的画面。奥多里克没有说错，那根本是一幕完全不属于人间的场景。假如这幅画并非虚构，而是来自奥多里克亲眼所见的话，那么，这真的是来自地狱的图景，是魔鬼才能创造出来的梦魇。

“上帝啊……”贝尔纳闭上眼睛，在胸前画着十字。

“我父亲后来回到了巴黎，他好几次想要毁掉这幅画，却最终没有下定决心。”怪客对尼古拉说，“他说，不管是上帝还是魔鬼借助奥多里克的手留下了这幅画，大概总归是命运使然，他不愿意悖逆这样的命运。他临死前把这幅画交给了我，希望我能找到一个可以解读它的人，而我相信，你就是那个人。”

“希望如此，”尼古拉点点头，“这幅画我给你五个里弗尔。”

怪客离开后，尼古拉锁好店门，拉好窗帘，抱着这幅画走进了抄书店后面一间上锁的密室。密室里有一张宽大的书桌，上面摆着鹅毛笔和一大堆散乱的纸张，纸张上描绘着许多常人难以理解的古怪符号。而在书桌的中央，有一本古旧的书籍，用黄铜纸做封面，上面是一些类似古希腊文的文字。而翻开书，可以看见里面的内容大多由拉丁文写就，还有许多奇特的图画。

这就是尼古拉三年前意外收购的一本改变了他毕生命运的书籍——《犹太人亚伯拉罕之书》。三年来，他穷尽心力地钻研这本书，却始终无法破解其中的关窍。他就像是一个沙漠中饥渴的旅人，眼前出现了一口蓄着清凉甘泉的水井，手边却没有能把水桶放下去的绳子。

这根绳子，按照尼古拉的推断，就来自于夹杂在书页里的某种神秘文字。它们不属于欧洲已知的任何一种文字，也没有任何对照，完全没有破译的可能性。尼古拉所能做的，只是不断地搜罗各种古老的文献，希望能先弄明白它们到底是什么。遗憾的是，他至今仍然一无所获。

而现在，这个追寻许久的谜题，似乎终于有了答案。那些无人能解的文字，有可能来自于遥远的东方，来自于那片被称为西藏的神秘高原。

尼古拉用一个简单的支架把油画支了起来，然后翻开《犹太人亚伯拉罕之书》的某一页，这一页上画着一个奇特的生物：就像是一只肉乎乎的椭圆形虫子，浑身布满令人恶心的皱褶。对于曾经偷偷潜入巴黎公墓解剖死尸的尼古拉而言，这只虫子的形态更接近于另外一样东西。

那就是人类的大脑。

这幅插图上还有另外一点值得注意的，那就是虫子身边站着的一个人。如果这个人是正常人类的话，按比例来推测，这只大脑状的虫子，体形比一头公牛还要巨大。而就在这只巨大的虫子的头顶，描绘着一长串不属于欧洲世界的古老文字。这些文字和那幅油画上的文字如出一辙。

尼古拉握紧了拳头，只觉得全身的血液都在沸腾。他把视线移到油画上，久久地凝望着这幅闻所未闻的诡异画作，禁不住自言自语：“你到底想说明什么？这真的是……地狱的图景吗？”

幽暗的烛光把这幅画照得半明半暗，更加烘托了那阴森恐怖的氛围。画上所描绘的场景，是一个高高的平台，透过它可以看到远处狰狞矗立的险峻雪峰，那样仿佛能刺破苍穹的山势绝不可能在欧洲出现。平台上，无数黑色的秃鹫和乌鸦低回盘旋，紧紧围绕着平台中央的一个事物飞舞着。

那是一个人，一个笔直站立着的男人，脸形带有显著的亚洲蒙古人种特征，头顶光秃，很像奥多里克所形容过的西藏佛教徒：喇嘛。但他的身体，却是……一副骨架，一副血肉都已经全部剥落的骨架，内脏正在顺着骨盆往下落。他的脚下是散落一地的肉块，白色的雪已经完全被鲜血染红。一些乌鸦和秃鹫已经落到了地上，贪婪地啄食着这些新鲜的人肉。嶙峋惨白的骨架和依然完整的头颅拼合在一起，形成了一种极度怪异的视觉冲击，任何人第一眼看到都会感觉不适。

虽然身体只剩下了森森白骨，但这个喇嘛的肢体动作还是被奥多里克画得十分生动。他的右手握着一把锋锐的弯刀，刃上染满了鲜血，左手握着一样东西——那是他自己的心脏！他把仍在滴血的心脏高高举向天空，一只丑陋的大乌鸦飞扑而下，身体还在半空中，长长的喙就已经啄向了这颗心脏。

从这个动作上来判断，这个喇嘛好像是自己用刀割掉了自己身上的肉，并且掏出内脏，向这些鸟儿献祭！

这很像奥多里克描绘过的天葬的场景，然而，老僧侣却从来没有说过，人可以活着进行天葬，人可以自己握着尖刀给自己实施天葬。即便不谈天葬，在几乎失去全部肉体和全部血液之后，尤其是失去了包括心脏在内的内脏之后，一个人居然还能站立，还能支配残躯的动作，还能拥有意识，这实在是和人类所熟知的生理知识背道而驰。

而整个画面上最让人感到震颤的，是这个喇嘛的表情。身上的肉被割得干干净净，连肠子都在被乌鸦争抢，他的脸上却没有丝毫痛苦。与之相反的是，他的

面庞上充满了一种让人难以置信的……幸福感。是的，幸福，近乎神圣的幸福。

尼古拉很难找到一个合适的词语来形容这样的幸福感。那绝不像宗教式的圣人殉难，因为哪怕是信奉上帝的圣人们，在临死的那一刻，即便因为虔诚的信仰并不感到畏惧，也难免会有一些悲壮的情怀出现在脸上。人终究不是神，面对死亡的时候，不可能没有任何的负面情绪。

可是这幅油画上的喇嘛，脸上真的只有极度的幸福和极度的喜悦。在飞溅的血肉中，在饥饿的不祥之鸟的包围中，在原始而蛮荒的高原空气中，喇嘛的脸上绽开了灿烂的笑容，犹如盛开在白骨躯体之上的妖艳之花。他哪里像是在面对死亡与痛苦，简直就像是在看着徐徐打开的天堂大门。

天堂，这个词语让尼古拉猛然想到了一点什么。在贝尔纳医生的儿子的描述中，奥多里克在意识不清的时刻，曾经说过这样的话：“上帝不可能创造一个由魔鬼统治的世界。”他不禁产生了这样可怕的想法：难道这个濒死的喇嘛真的见到了魔鬼统治的美妙世界，这才能迸发出那种绝对不容伪装的喜悦？

尼古拉在这幅不可思议的画作面前怔怔地站立了许久，神情渐渐舒缓了下来。魔鬼就魔鬼吧，他对自己说，我所追求的，也许原本就是魔鬼的事业。

尼古拉开始进行漫长的筹备。若干年后，他离开巴黎，进行了一次漫长的远行。关于这次远行，由于有一些零散的书信为证，人们都相信尼古拉只是去了西班牙圣迪亚大教堂朝圣而已。但一个不容否认的事实是，当他重新回到法国之后，就像变了一个人。他在历史里留下了属于自己浓重的一笔，成了一个不朽的传奇。

有很多人认为尼古拉压根不存在，有很多人认为他是一个彻头彻尾的大骗子，但同样，还有很多人对他流传于世的晦涩难解的只言片语笃信无疑，耗尽自己的一生追随他的脚步，追随《犹太人亚伯拉罕之书》的指引。然而，再没有第二个人能取得和他一样伟大的成就。

同样再也没有第二个人知道，在1360年的巴黎，在黑死病过后的萧条中，在那间阴暗的抄书店里所发生的一切。再没有第二个人知道那幅恐怖的画作，以及那幅画是用怎样的一种方式，改变了人类历史上唯一一个成功的炼金术士——尼古拉·勒梅的毕生命运。

◆第一章◆



幻境

——

脸色惨白的女孩缩在冯斯的背后，身体微微颤抖着。她用双手捂着嘴，目光中充满了恐惧，喉咙里无意识地发出呜咽的声音，细长的双腿神经质地忽而交错忽而松开。

“别怕，别怕，”冯斯反手拍拍她的肩膀，安慰她说，“人生的道路漫长，难免遇到一些危险的事物，习惯了就麻木了。”

女孩点了点头，仍旧不敢从冯斯背后走出来，她甚至害怕得把眼睛都闭了起来。冯斯笑了笑，上前一步，高高举起手里的字典，“啪”的一声重重拍了下去。

“好了，解决了。”冯斯扯过一张纸巾，把这只被他拍扁的蟑螂包起来，扔到了垃圾桶里。

“你太厉害了！”女孩一脸崇拜地看着冯斯，“我一见到蟑螂，腿都软得走不动道了。”

“北方的蟑螂这么娇小玲珑、温柔秀气，有什么好怕的？”冯斯说着，伸出自己的手掌，“我们南方的蟑螂，经过本地种和德国入侵种的基因混合，长得最大的有手掌那么宽，色泽鲜亮，黑里透着红，一脚踩上去，那种‘嘎吱嘎吱’的响声……”

“别说啦！光听你说我都要吐啦！”女孩刚刚恢复一点红润的脸蛋又变白了，“真是的，都快到冬天了，怎么会有这么多的蟑螂呢？”

“我怀疑是有猥琐男故意制造的生态灾难，”冯斯一本正经地说，“目的就是以帮助灭蟑为名潜入你们女生宿舍行不轨之事。这两天你们要看好内衣什么的。”

“喂，听你这么一说，为什么我有点贼喊捉贼的感觉呢？”女孩狐疑地打量着冯斯。

两人正说着话，其他的宿舍里不停传来女生们此起彼伏的尖叫声，以及重物拍下去的钝响。

冯斯是一个活在双重世界里的年轻人：一方面，他是北京某所名牌高校的大二学生，会一些靠歪门邪道赚钱养活自己的绝技；另一方面，他和一个神秘的地下世界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在这个由远古时代的魔王以及对抗魔王的守卫人组成的世界中，他有着一个十分特殊的身份——可能唤醒魔王的天选者。

不久之前，他结束惊心动魄的四川之行，回到了学校，生活似乎又暂时平静下来了。他吃饭、睡觉、逃课、赚钱、打篮球，遇到没法逃课的老师就跑到课堂上去打盹儿，看上去和其他大学生没有太大差别。但他心里十分清楚，这些平静都只是表面上的幻觉，在一切假象的背后，巨大的风暴正在席卷整个守卫人世界。至于这些风暴什么时候能卷到他头上，那就只有天知道了。

这两天，学校里出了点不大不小的事情：仅有的两栋女生宿舍楼突然开始闹蟑螂。按说这年头的女生虽然略显娇气，也不至于被一两只蟑螂吓到，但这一次的蟑螂灾来得大不寻常，几乎每个宿舍都能找到上百只，从宿舍里各个不同的角落里钻出来，俨然要和姑娘们形成共生生态圈。有胆小的女生早起刷牙，从刷牙缸子里抖出几只缠绵在一起的蟑螂，或者穿鞋时发现被不明生物硌了脚，直接吓得晕了过去。

校方倒是紧急购买下放了蟑螂药，但如今的蟑螂家族似乎在北京越来越恶劣的环境中产生了坚韧的进化，大多数毒而不死，拖着断腿残翅在宿舍里踟蹰爬行，其状愈加骇人，女生们往往不敢触碰。学校没有办法，只能派男生进入女生宿舍帮忙收拾残局。

冯斯就在被派遣的行列。和其他因为能合法进入女生宿舍而感到兴奋的男生们不同，他对于此类讨好异性的行动并无兴趣，但他一向是背后蔫坏、正面从不和校方作对的两面派，所以还是没有二话地接受了任务。

花了差不多一个小时的时间，各个宿舍的死蟑螂与半死不活的蟑螂才算是基

本清理干净。冯斯少不得又要讲一些“当年住在旧宿舍的学长曾经一饭盆一饭盆地往外倒蟑螂”的话来吓唬一下姑娘们，正讲得眉飞色舞，耳朵忽然一痛，似乎是被人揪住了。不必回头，他就知道下此毒手的是谁，立刻乖乖地闭嘴。

揪住他耳朵的女孩，是与他同班的好朋友文潇岚，也是这世上为数不多几个知道他秘密的熟人。在女生们的讪笑声中，冯斯被文潇岚揪出了宿舍，两人来到走廊尽头的窗户边，文潇岚忽然“扑哧”一声笑了。

“别的男生都在玩命地抖男子汉气概，你偏偏要去吓唬人，真是烂泥糊不上墙啊。”文潇岚说。

“这些庸脂俗粉，难入我的法眼。”冯斯严肃地说。

文潇岚做出一个要呕吐的表情，接着语气忽然有些低落：“其实你该试试去谈场恋爱的，反正姜米已经被你送回美国了。我还是那句话，你背负的东西太多，憋屈得太久了，这不是你成天嬉皮笑脸可以掩盖得住的。”

冯斯叹了口气，刚才伪装的肃容顿时化为真正的愁容，但几秒钟之后，笑意重新回到了脸上。他挥了挥手，走下楼去。

此时已经接近午饭时间，不过由于是周末，通向食堂的人流量并不大。冯斯在岔路口犹豫了一阵子，还是决定去食堂对付一顿拉倒。最近一段时间因为心绪不佳，赚钱不是很努力，而他赚到的钱一大半都分给了不擅长独立谋生的好友宁章闻，钱包略微有些吃紧。当然了，养父冯琦州的那张资金数百万的银行卡仍然揣在身上，只是他始终不愿意动用，这让他显得很有些像民间故事里守着金山讨饭的怪人。

“怪就怪吧……”冯斯挠挠头，走向了学校里以味道糟糕、师傅态度恶劣，然而菜价低廉著称的食堂。就在即将跨入食堂大门的时候，他忽然闪到路旁，低下头系鞋带。但事实上，他的鞋带并没有松，做出这个动作只有一个目的，那就是躲开一个他曾经见过的人的视线。

他看到了一个相貌平凡木讷、皮肤粗黑的中年妇女，乍一看像是从农村来到城市打工的农村妇女。然而，冯斯记得这个女人的长相，几个月之前，他曾经在贵州山区的四合村见到过她，当时她和一群因为天选者的出现而纷纷出动的守卫人在一起。

是的，这个看似不起眼的村妇，是守卫人中的一员，不过她并不属于四大家族，大概是来自某个小一些的家族或组织。她忽然现身在这所大学，是为了什么呢？总不会是来探望她读大学的儿子吧？

冯斯低头假装系鞋带，趁着这个村妇扭头的一瞬间，赶忙站起来，躲到了食堂门口的阅报栏后。他侧过头，装作读报，眼睛却一直斜着观察村妇的动向。他发现，村妇一直站在距离食堂门口十多米的地方，不停地向食堂门口望。

她在监视什么人，冯斯得出了判断。不过，看样子她的监视对象并不是区区在下，这总算能让人稍微放点心了，多半是守卫人内部之间的什么争斗吧，冯斯想，要不然事不关己高高挂起得了。

正在想着，食堂里走出一个身材消瘦的老人，戴着一顶有一些滑稽的鸭舌帽，帽檐压得很低，像是不想让人看到他的脸。他站在门口，警惕地四下张望了一下，然后迈步走向学校西门的方向。很显然，他这样的张望并没能发现监视他的人。

村妇很轻松地跟在了老人身后。冯斯犹豫了一下，还是跟了上去。虽然几秒钟前还在劝自己不要管闲事，但不知怎的，一种莫名的直觉告诉他，此事可能非比寻常。

三人以螳螂捕蝉、黄雀在后的态势一个跟着一个，走到了西门附近，一路上并没有发生任何异状。但冯斯心里的疑虑却越来越浓，总觉得那个神色慌张的老人身上藏着一些令人不安的因素。

老人和村妇一前一后，已经走到了西门门口。冯斯有些踌躇，不知道自己是否应该像一个跟踪狂一样继续跟下去。就在这时候，他忽然看到一个穿着红色风衣的年轻女人向老人走了过去。这个女人面容俊俏，肩挎一个不知真假的普拉达帆布包，手里提着几个购物袋，脸上的表情轻松而闲适，像是个刚刚购物归来的女教师或者教职工家属。

但是老人的目光刚刚触及这个女人，脸上立即现出十分惊恐的样子，他猛地摘下鸭舌帽，用力扔向那个女人，然后掉头就向校内的方向跑去。

看来有情况，冯斯想，赶快躲到了路边。他看见老人迈着衰弱的腿脚拼命向远处跑去，而那个女人却不慌不忙地扔掉了手里的购物袋，右手伸进帆布包掏出了一样东西。冯斯看着那个东西，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

——那是一把手枪！

这个玩笑可开大了，冯斯想。虽然身陷魔王的世界里，他已经见识过各种各样的大场面了：停滞的时间，远古战场的幻象，恐怖的妖兽与魔仆，在雷电中重现的消失的道观，隐藏于中国腹地的巨大金字塔，杀人于无形的各种蠹痕……

但他从来没有在这些场合见到过手枪，见到过这种文明时代的科技产物出现在守卫人的战争中。此前梁野的下属王欢辰曾经提过要给他弄一把枪，但也就是说说而已。此时此刻，这个时髦女郎竟然在北京一所大学的校门口掏出了手枪，让冯斯产生了一种不真实的感觉，仿佛正置身于一部胡编乱造的美剧或者日剧中，而不是青天白日下的中国。

老人已经跑出去了十多米，女人抬起手腕，稳稳当当地扣动扳机。消音器消除了大部分的噪声，附近的人们大多只听到“嘍”的一声闷响，并不知道到底发生了什么。但随着这一声枪响，奔跑的老人却已经跌倒在地上，大腿上鲜血迸流。

妈的，这居然是真枪！冯斯真的有点傻眼了。他知道自己此刻肯定不能赤手空拳地去阻拦一个手中握枪的凶徒，而且也担心自己遭到误伤。眼见握枪的女人已经一步步逼近了老人，冯斯知道此人已经不可能幸免，于是轻手轻脚地开始向后退，决定不再管这件事了。

然而就在这时候，老人向着周围还不明所以的人群发出了一声喊叫，这一声喊叫让冯斯像触电一样浑身一颤，差点跳了起来。

“霍奇，救我！”老人用英语喊着，“哈德利教授！霍奇！救救我！”

冯斯连忙顺着老人的视线看过去，只见人群中站着一个发色灰白的白皮肤洋人，看年纪得有六七十岁了，身材高大，体形微胖，估计应该是来交流访问的学者，或者是学校聘请的外教。这位外籍人士仿佛没有听到倒在地上的老人的呼唤，转过身快步离开了。

“哈德利教授！我们在西藏见过的！”老人仿佛抓住了一根救命稻草，“求求你救救我！求……”

他的这一声“please”还没有说完，拿着手枪的女人已经来到了他面前，把枪口抵在他的额头上，毫不犹豫地开了枪。

到了这时候，人们才终于明白发生了什么，一阵阵惊呼声和尖叫声爆发出来，男男女女都开始玩命地逃跑。女人不慌不忙地收起枪，快步离去。而在一片混乱中，那个村妇已经不见踪影。

但冯斯已经没有心思管这两个人了。刚才发生的比电影中还血腥的一幕，生平头一次真正看到有人开枪杀人的震撼，都比不上他所听到的那个名字给他带来的冲击。霍奇·哈德利教授，就是这个只闻其名而不见其人的考古学家，间接地让他经历了一场惊心动魄的旅程，也得到了一次苦涩中夹杂着甜蜜的恋情。